



我市住房公积金再出新政

一人买房可用全家公积金

□晚报记者 彭慧

本报讯 5月28日,记者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了解到,按照我省《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若干意见》精神,我市依据具体情况,最新出台了周口市住房

公积金管理新政(以下简称“新政”)。即日起,市民购买自住房,可凭5年内的购房合同(房屋所有权证)申请提取个人住房公积金,还可同时提取配偶、父母、子女的公积金;在我市无房并连续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满3个月的市民,

凭房屋租赁合同等证明可申请提取公积金,用于支付房屋租金。同时,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最高调至45万元,市民用公积金贷款买首套房,首付比例从原来的30%降至20%,二套住房最低首付比例由原来的50%下调为30%。

一人买房可用全家公积金

“新政出台后,住房公积金可全家通用。”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业务大厅相关负责人张杰介绍,我市公积金新政明确要

求,职工购买自住房的,从原来的2年,放宽至可凭5年内的购房合同(房屋所有权证)申请提取个人住房公积金。同时,在

征得亲属书面同意后,还可以提取配偶、父母和子女的住房公积金,提取总额不超过房价总额。

贷款申请条件放宽

据悉,职工连续正常缴存住房公积金6个月(含)以上的,均可申请公积金贷款。夫妻双方均符合贷款条件的,贷款最高额度由原来的40万元提高到45万元,仅申请人本人符合贷款条件的,贷款最高额度调整为35万元。每月贷款还款额度不超过夫妻双方或个人收入的比例,从原来的50%提高至70%。

同时,取消购房面积180平方米以下的限制。购房合同或房产证显示独栋别墅的除外。

对已拥有一套住房并已结清相应购房贷款的家庭,为改善居住条件申请第二套住房公积金贷款的,按首套房贷利率标准执行,取消原二套房贷款利率上浮10%的规定。

可用公积金交房租

据介绍,市民若想用公积金交房租,需要满足两个条件:一是在职职工连续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满3个月,本人及其配偶在我市无自有住房且租赁住房

的,可以凭借市住建局开具的无房证明和与房东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,来提取本人及配偶住房公积金账户内的存储余额,用于支付房租。

鉴于房屋租赁大多是一次性交付一年房租的情况,在房屋租赁期内,提取申请人每年度可申请一次性提取一年的房屋租赁费用。

可省内异地办理贷款

省内异地贷款首次全面打开。全省各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实现全省缴存异地互认和转移接续。

对在我市缴存公积金不满6个月的缴存者,可依据原缴存地住

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缴存证明,合并计算其缴存时间,满6个月即可在我市申请公积金贷款。

另外,周口户籍在外务工正常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人员,在

周口行政辖区内购买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已经备案的楼盘,且具有稳定经济收入和偿付贷款能力的,即可使用住房公积金购房贷款。



“六一”快到了 让孩子感受温暖和快乐



亲子运动会 家长萌娃齐欢乐

5月28日下午,周口市文昌幼儿园的小朋友与他们的父母,在幼儿园里一起开心地玩了撕名牌、羊羊推小车等体育游戏。据该园负责人介绍,此次亲子运动会是幼儿园为迎接“六一”儿童节到来举办的系列活动之一。

晚报记者 朱海龙 摄

志愿者走进“孤儿之家”

□晚报记者 郭坤

本报讯 “六一”儿童节即将来临,为了让困境儿童感受到社会大家庭的温暖,5月26日,省福彩中心、市慈善总会等爱心单位组织志愿者来到沈丘县白集镇阳光家园,为这里的孩子送上米、油、衣服等慰问品及慰问金。

据介绍,建于2004年的阳光家园采取家庭式供养的模式,由6个“家”组成,现有27名困境儿童。每个“家”的爸爸和妈妈由社会上热衷公益事业的爱心人士担任,“家”里的孩子则是无人抚养的孤儿。

当日,对于这些热心的来客,孩子们显得很兴奋,有的主动接过志愿者手中的慰问品,有的跑到志愿者面前甜甜地说“谢谢”,有的拉着志愿者去“家”里参观……在2号家庭,记者看到,屋内挂满了孩子们的照片,正中则悬挂着一张全家福。这个家庭有9口人组成,爸爸高万知、妈妈王莲英以及7个可爱的孩子。家里的小女儿文文今年13岁,没有来阳光家园之前和80多岁的祖母生活在一起,生活非常困苦。“在这里很好,不但有爸爸妈妈和兄弟姐妹作伴,还有许多好心人关心我们,我很开心。”文文说。